

CW项目LOT152C氢氧复合单元(重新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GN-202411060003-N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东省。

一、招标条件

本CW项目LOT152C氢氧复合单元（重新招标）（招标项目编号：CGN-202411060003-N1）已通过立项，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且已落实，招标人为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行业：能源电力。

项目规模：2台百万千瓦级机组

招标内容与范围：CW项目LOT152C氢氧复合单元，包括2套氢氧复合单元所需设备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试验、安装与调试必要的专用工具、备品备件和消耗品、清洁、文件、包装、运输、现场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设备包括氢氧复合器、压缩机、阻火器、测量装置、气体干燥器、气体冷却器、气体过滤器等。具体招标范围和要求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

首批交货日期： 2027-8-31。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公司，且处于有效期内。

投标人须是一般纳税人；

投标人应通过ISO9000或其等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财务要求：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形。

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5年内（自递交招标文件截止时间起倒算），具有氢氧复合器的设计和供货业绩；或投标人已完成氢氧复合器的样机鉴定，并提供证明文件。

4. 信誉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1) 近3年内（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倒算）无在招投标活动中有弄虚作假、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受到违规处罚的记录（以地级市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认定为准）。

(2) 近3年内（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倒算），投标人应无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事故划分以国务院令493号规定标准为准）记录。

(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未被招标人或相关主管部门取消或限制其投标资格。

5.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投标。如出现同时投标的情况，该多名投标人将被同时拒绝。

(4) 对同属一家母公司的各级子公司，但子公司为不同的法定代表人且独立经营，相互间无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则只能由不超过2家子公司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如出现多家子公司同时报名的情况，招标人将选择最先报名的2家子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5) 其他通用资格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款。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采用两阶段公开招标。**第一阶段获取探寻文件（免费获取无需缴费）的开始时间：2024年11月18日12:00；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5日 17:00。**第二阶段将向在第一阶段提交技术方案建议的投标人提供招标文件。**

2. 获取方法：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上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报名时需填写被授权的投标联系人信息。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3) 投标人已注册为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会员的，可直接登录报名，否则需先注册为该平台会员后方可报名，注册会员的步骤请详见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如果投标人报名时《营业执照》信息与会员注册时发生变化，请及时登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更新会员注册信息。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注册信息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自行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本项目无需上传报名附件。

(5)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投标报名工作，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招标人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已收取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6) 投标人因未按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报名，投标人应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探询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02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递交方法：通过电子商务平台ECP在线提交。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中广核将予以拒收。

六、 开标时间及方式

文件开启时间：/

文件开启方式：/

七、 其他公告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信息同时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gnp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步发布。

3. 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下载、澄清、投标等环节均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操作，其中投标环节需使用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在线使用数字证书加密递交可编辑版投标文件。在线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的功能将在截标时间后关闭。

(2)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均应使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_ECP系统投标客管家”，该工具及操作手册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下载专区”，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3)投标文件应在指定之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对电子公章的维护将向投标人收取费用，收费标准及办理指引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公布。该工具及办理指引已放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的“业务指南”，投标人可自行下载。

(4)投标人已办理原天威数字证书的需要更换为深圳数字证书，且必须在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毕，否则将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

(5)办理数字证书需要约5个工作日，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逾期影响在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递交数字证书加密版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

(6)关于供应商注册、数字证书的办理以及电子投标工具的使用指南，以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首页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

(7)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咨询电话：

投标管家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2（招标业务）

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8611718-1（普通话）-3（数字证书业务）

深圳CA业务咨询：4001123838

投标管家使用咨询：4000809508（国信客服）

4. 重要提示

(1) 本项目不接受现场购买招标文件。

(2) 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电子支付相关的操作指引见以下网址：https://ecp.cgnpc.com.cn/view/staticpags/zgh_xttz/8a488fc3721369a70172165c304d6187.html

(3) 为落实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构建基于国产密码算法应用安全防护体系等相关政策和要求，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ECP）已开展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工作，原RSA算法数字证书将于2022年4月30日起停止使用。2022年5月1日起，未完成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的供应商将无法在ECP进行投标报价等业务，由此造成的后果需供应商自行承担。具体请参阅ECP门户2021年11月17日发布的系统通知“关于开展中广核电子商务平台数字证书国密算法升级工作的通知”，如有疑问，请致电400-112-3838咨询。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王汀斐

电 话：0755-82656747

电子邮件：/@cgnp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祝建栋

电 话：0755-82657534

电子邮件：/@cgnpc.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